

# 強化海上應變能力 漁業署首度為漁會幹部 開設安全實務課程

圖、文 / 漁業廣播電臺 秦晴



教官帶領漁會幹部展開海上求生實務訓練。

面對海象多變、高風險出海作業的第一線現場，安全不應只是口號，更必須內化為臨場的直覺反應。為建構更堅實的海上安全防護網，農業部漁業署於3月6日在高雄署本部，首度針對全國各地漁會成員開辦「研究作業人員安全實務訓練」專班。此次訓練首度將第一線漁會幹部納入安全體系，透過急救、海上求生與滅火等高強度實作課程，全面強化漁業從業人員的應變能力與安全管理觀念。

## 從制度缺口出發 首度將漁會幹部納入海上安全體系

漁業署署長王茂城也特別到場主持開訓，為與會幹部加油打氣。他表示，課程構想源自去年新任總幹事講習期間，多位總幹事反映，漁會幹部經常需協處理海上事務並陪同出海，然而，過去訓練制度未將其納入，導致部分人員因缺乏相關資格而難以執行業務，形成實務與制度之間的落差。



王茂城署長指出，漁政人員平時需進行巡護稽查、種苗放流、人工魚礁設置及海上勘災等工作，漁會幹部亦常陪同辦理相關事務。為回應實務需求，漁業署特別規劃本次專班。

王茂城署長指出，漁政人員平時需執行巡護稽查、種苗放流、人工魚礁設置及海上勘災等工作，漁會幹部亦常隨行支援。為回應第一線需求，漁業署特別規劃本次專班，協助相關人員建立海上安全與應變能力，未來在勘災、糾紛調處等任務上可更順利執行。同時，也因應漁業結合企業社會責任（CSR）及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ESG）等永續趨勢，提前培養專業能量。

署長進一步表示，課程安排急救、救生艇操作及救生衣穿戴等實用訓練，盼學員把握機會反覆演練、熟悉操作。他並舉例指出，目前已有至少 5 位觀察員曾在海上急難事件中運用所學成功應變，尤其在船舶失火等緊急情況下，能即時放下救生艇、化解危機，凸顯訓練的重要性。未來也將持續規劃署內同仁與地方政府漁政單位共同參訓，全面強化海上安全應變能量。

## 從急救到落水應變 建構海上第一時間生存能力

課程首先由基本急救實務揭開序幕，講師林秀梅指導心肺復甦術（CPR）操作。她說明，現行最簡易的急救口訣為「叫、叫、壓、電」：先確認環境安全並拍肩呼喚確認意識（叫），隨即求救並取得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叫），接著對準兩乳連線位置進行快速胸外按壓（壓），最後依 AED 語音指示施作電擊（電）；專業人員則採「叫叫 CABD」流程。學員並在講師帶領下逐一實作，強化臨場判斷與操作熟練度。

隨後，學員前往泳池進行海上求生模擬訓練，在教官朱啟源、劉世偉指導下學習救生筏施放、救生衣穿戴及落水應變技巧。教官提醒，落水時應避免慌亂，以免加速體力消耗與下沉。同時，應儘速集結，以團體行動提升被搜救機率。呼救時，則應拍打水面製造水花，而非在空中揮手，以提升可見度並增加浮力。

在進一步的實作演練中，學員也進行群體自救訓練，包括「集結取暖（Huddle Position）」與隊形維持技巧。透過彼此緊密圍繞，可有效減少體溫流失並提高存活機率；長時間等待救援時，則可採取一字縱隊或圓形隊形，由後方人員以雙腳夾住前方人員並以雙手固定，避免體力不支者漂離隊伍，同時集中目標，提升搜救辨識度。另外，亦安排跳臺跳水訓練，模擬自船舶緊急逃生情境。



左 漁會幹部參與跳水訓練，模擬自船舶緊急逃生情境。  
右 漁會幹部進行海上自救訓練，透過彼此緊密圍繞，可有效減少體溫流失並提高存活機率。

## 模擬船上失火情境 建立基礎滅火判斷與操作

課程最後，由教官黃培根帶領學員操作三種不同類型滅火器，對應各類火災型態。他指出，滅火器操作口訣已由過去「拉拉壓」更新為「拉、瞄、壓、掃」，強調瞄準火源根部。正確步驟為：拔除安全插梢（拉）、瞄準火源根部（瞄）、壓下把柄噴射（壓）、左右掃射火源（掃），並保持約 3 至 5 公尺安全距離，以提升滅火效率並確保自身安全。

## 從個人能力到制度韌性 形塑漁業長期安全文化

漁業署表示，本次專班一方面讓漁會從業人員實際了解大型及小型基礎安全訓練班的實作內容；另一方面，學員完成訓練並取得結業證書後，未來若有業務需求，亦可依法租用漁船隨船出海執行相關任務，提升制度運作彈性。

漁業署強調，海上事故的黃金救援時間往往極為短暫，多一分準備即多一分保障。漁會幹部除肩負行政與產業推動責任，更是漁民的重要後盾。期盼透過本次訓練深化安全觀念，並將實務經驗帶回各地推廣，逐步提升整體漁業安全文化，為產業永續發展奠定更穩固的基礎。



上 全國漁會總幹事林啟滄在講師指導下施作 CPR。  
下 教官帶領學員操作三種不同類型滅火器，對應各類火災型態。



漁會幹部練習使用滅火器。